

广东理工学院文件

广东理工〔2020〕3号

关于印发《广东理工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危害，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学校制定了《广东理工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广东理工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工作方案



附件：

广东理工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教育系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点人员健康监测和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等要求，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危害，保障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高度重视疫情

全校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疫情的严峻性、复杂性，高度重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等传染病防控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政治任务落到实处，牢固树立“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意识，加强组织领导，建立防控预案，关注疫情变化，加强疾病宣传，及时启动预案，全力做好防控工作，努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坚决防止疫情在校园内扩散和蔓延，维护校园的安全稳定。

二、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广东理工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办公室，全面负责学校疫情防控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湘伟

执行组长：张东生

副组长：王义宁、张宗珊、谭锦兴

成 员：唐建宁、梁伟雄、谭蒙革、彭清林、曾荫初、黄志华，各二级学院党总支正副书记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全面负责学校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一旦学校发生重大疫情，确保发现、报告、指挥、处置等环节的紧密衔接，做到快速反应，正确应对，处置果断，力争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三、具体工作安排

（一）做好宣传引导工作

1、全校各单位要将相关疫情防控信息通过短信、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送给师生员工【宣传部牵头，人事处、学生工作处具体负责，全校各单位配合】；

2、协调网信、公安等部门，加强涉校疫情的管控，及时查处

涉校疫情谣言【宣传部负责，保卫处、人事处、学生工作处、信息中心配合】；

3、要求广大师生员工严格遵守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按照要求及时采取必要的健康防护措施，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出行，不要参与社会活动，不去人群密集的场所【人事处、学生工作处牵头，全校各单位配合】；

4、如因特殊情况需外出，在公共场所务必要佩戴好口罩，勤洗手、勤消毒【人事处、学生工作处牵头，全校各单位配合】。

（二）做好校园防控工作

1、与学校无公务往来的单位、个人及车辆暂不允许进入校园，与学校有公务往来的单位、个人及车辆如确需进入校园，要求有关人员佩戴口罩进入并进行统一登记【保卫处牵头，大旺校区管委会配合】；

2、校园内暂时禁止社会人员进校游览，具体开放时间另行通知【保卫处负责】；

3、全面做好寒假期间值班工作，定期抽查值班人员在岗情况【学校办公室负责，人事处配合】；

（三）做好相关工作预案

1、根据疫情变化和上级要求，整体做好师生延迟返校开学准备工作，制定师生延迟上课的工作预案，并提前做好通知工作【教务处负责，学校办公室、人事处、学生工作处配合】；

2、制定师生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预案【后勤管理处负责，学校办公室、教务处、人事处、学生工作处、保卫处配合】；

3、做好基建工程施工人员进校施工管理工作方案【基建处负责】；

4、做好外籍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人事处负责】。

(四)做好开学防控工作

1、取消开学前各项集中性会议、活动【学校办公室负责】；

2、提醒全校师生员工不要提前返校，具体返校时间另行通知【学校办公室负责，人事处、学生工作处配合】；

3、寒假期间，特别是师生返校前一周，要对办公区域、公共区域、学生宿舍、教学区域、饭堂、场馆设施进行消毒【后勤处负责】。

(五)做好师生筛查工作

1、根据上级要求，了解和掌握师生员工假期动向，对本单位师生假期动向进行排查，要对假期返回湖北或到过湖北的师生进行重点筛查，并建立名册，每日按时向学校和上级部门报告【学校办公室牵头，后勤管理处、人事处、学生工作处配合】；

2. 及时开展患者密切接触者筛查。一旦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在领导小组和上级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及时协同患者所在单位、有关职能部门，对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有直接接触人员进行全面摸底，准确无误地做好筛查统计

【学生处负责，全校各部门配合】。

(六)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学校储备足量的个人防护用品，如医用口罩、电子体测仪、体温计、手套、消毒液、洗手液、漂白粉、医用酒精等个人防护用品。电子体测仪由保卫处在学校门口监测使用，学生工作处在各宿舍区域使用**【后勤处负责】**。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

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要充分认识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把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守初心、担使命的重要考场，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全面履行基层党组织职责和党员义务，宣传各级党委和政府的决策部署。带头全方位落实好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自觉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带头维护社会大局和校园稳定，主动做好师生员工思想教育引导工作，切实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引导师生员工坚定信心、科学防控。

(二)落实工作责任制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全面实施疫情防控的岗位职责，对不担当、不作为、推诿扯皮、擅离职守、瞒报、谎报、漏报、贻误工作等造成传染病聚集性疫情发生的，将对相关单位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严肃问责，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三) 强化应急值守，加强信息报送

按照省教育厅“安全防范措施提升一个等级”的要求，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指定一名分管领导负责，安排一名信息报送员做好信息报送工作；从即日起，要求全校各单位每日上午 11 时前将本单位人员的疫情防控情况，按类别分别报送至人事处、学生工作处，人事处和学生工作处汇总相关信息后统一报给学校办公室，再上报省市有关部门；特殊情况由学校办公室立即上报省市有关部。

(四) 要求广大师生按照学校的统一部署，主动积极的配合学校工作。